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URAGE MARINE GROUP LIMITED

勇利航業集團有限公司*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145)

(新加坡股份代號：E91.SI)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勇利航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收益	5	16,535	24,963
銷售成本		<u>(19,732)</u>	<u>(22,313)</u>
毛(損)利		(3,197)	2,650
其他收入	6	341	609
其他損益	7	1,437	80
行政開支		(3,212)	(3,644)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2,900)	–
其他開支	8	(820)	(167)
財務成本	9	<u>(1,363)</u>	<u>(1,300)</u>
除稅前虧損		(9,714)	(1,772)
所得稅開支	10	<u>(10)</u>	<u>(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11	<u>(9,724)</u>	<u>(1,775)</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所得稅：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租賃土地及樓宇重估盈餘(虧絀)		782	(68)
重估租賃土地及樓宇產生的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		<u>(121)</u>	<u>24</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661</u>	<u>(4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u>(9,063)</u></u>	<u><u>(1,819)</u></u>
每股虧損(美分)	12		
—基本及攤薄		<u><u>(0.92)</u></u>	<u><u>(0.1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711	70,120
投資物業		–	914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330	5,33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長期應收賬款及按金		5,329	5,015
就收購船舶已付的按金		–	860
可供出售投資		79	79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值		79,449	82,318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賬款	14	156	1,329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		3,160	3,77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553	412
持作買賣投資		444	450
已質押銀行存款		4,361	4,3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83	13,152
		<hr/>	<hr/>
流動資產總值		17,557	23,448
		<hr/>	<hr/>
總資產		97,006	105,766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193	2,205
借貸－一年內到期	4,024	5,646
	<u>6,217</u>	<u>7,85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059	19,059
股份溢價	28,027	28,027
重估儲備	1,734	1,073
其他儲備	1,531	1,531
保留溢利(累計虧損)	7,971	17,695
	<u>58,322</u>	<u>67,38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	311	190
借貸－一年後到期	32,156	30,340
	<u>32,467</u>	<u>30,530</u>
負債及權益總額	<u>97,006</u>	<u>105,766</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11,340</u>	<u>15,59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0,789</u>	<u>97,91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註冊號碼：36692)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五日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中200號信德中心西翼1801室。本公司已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主板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而美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表內所有數值均按指示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千美元)。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並無重大變動。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的延續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徵費

本年度採用上述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先前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者並無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要求的適用披露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乃以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有關詳情於下文會計政策闡述。歷史成本一般基於為換取貨物而支付代價的公平值。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源自單一經營分類，專注於提供海運服務。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為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根據不同規模的乾散貨船程租租約及期租租約服務收入及其使用率，監察海運服務的收益。然而，除收益分析外，並無經營業績及其他分立的財務資料可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使用。船務管理服務活動的業績對於本集團乃屬輕微，主要經營決策者(執行董事)不會對其進行定期檢討。

董事會審閱根據附註3所載會計政策編製的本集團整體的年度虧損，以進行表現評估。因為該等分析並非定期提交予董事會，所以並無呈列分類資產或分類負債分析。

不同規模的乾散貨船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程租租約 千美元	期租租約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乾散貨船			
— 好望角型	3,039	—	3,039
— 超靈便型	9,752	187	9,939
— 巴拿馬型	3,557	—	3,557
	<u>16,348</u>	<u>187</u>	<u>16,535</u>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程租租約 千美元	期租租約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乾散貨船			
— 好望角型	12,530	—	12,530
— 小靈便型	—	—	—
— 超靈便型	12,373	—	12,373
	<u>24,903</u>	<u>—</u>	<u>24,903</u>

由於提供船舶租賃服務的性質使然，即有關業務乃於全球範圍內經營，董事認為提供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收益及位置的地理財務資料意義不大。因此，概無呈列有關地理區域的財務資料。

5. 收益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海運服務收入：		
— 船舶程租租約	16,348	24,903
— 期租租約	187	—
	<u>16,535</u>	<u>24,903</u>
船務管理服務收入	—	60
	<u>16,535</u>	<u>24,963</u>

6. 其他收入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	20	20
租金收入	14	37
銀行利息收入	62	85
保險賠償	—	240
長期應收賬款的估算利息收入	237	225
雜項收入	8	2
	<u>341</u>	<u>609</u>

7. 其他損益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475	—
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	(6)	59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15	(41)
結構性存款公平值變動	—	38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47)	24
	<u>1,437</u>	<u>80</u>

8. 其他開支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已付按金的減值虧損	476	167
其他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	98	—
提供予Santarli Corp的長期貸款的貼現影響	246	—
	<u>820</u>	<u>167</u>

9. 財務成本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借貸的利息開支	18	63
無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借貸的利息開支	1,301	1,153
銀行手續費	—	84
其他財務成本	44	—
	<u>1,363</u>	<u>1,300</u>

10.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即期稅項：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u>10</u>	<u>3</u>

於上述兩個年度期間，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位於中國上海的代表處的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計算。

董事認為，並無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任何稅項。

11. 年度虧損

年度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核數師酬金：		
— 支付予本公司核數師	313	311
非審核保證服務費用：		
— 支付予其他核數師	27	1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4	35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621	1,553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1,655	1,588
海員成本	2,723	2,505
燃料開支	9,703	13,36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89	1,692

12.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9,724)	(1,775)
	二零一四年 千股	二零一三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1,058,829	1,058,829

於上述兩個年度及各報告期末概無發行在外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就該兩個年度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3. 股息

於兩個年度期間並無派付、宣派或建議宣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董事建議宣派任何股息。

14.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授予若干程租租約客戶的信貸期為於收到發票後兩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週)內，而其他客戶須於履行程租租約之前預付全額租金收入。期租租約的客戶須預付期租租約的租金收入。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0至30日	<u>156</u>	<u>1,329</u>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為156,000美元(二零一三年：1,329,000美元)的應收款項，該等款項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但本集團並未就減值虧損作出撥備。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賬齡：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0至30日	<u>156</u>	<u>1,329</u>

本集團並未就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作出撥備，乃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鑒於客戶良好的結算往績紀錄，該等應收賬款可收回。概無就未償還貿易應收賬款收取利息。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釐定貿易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時，本集團考慮貿易應收賬款自信貸初始授出日期起至報告日期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此外，本集團檢討於報告期末各個別貿易應收賬款的可收回金額，並考慮在必要時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主要以美元計值，而美元亦為本集團各實體的功能貨幣。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 業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營業額由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約25,000,000美元減少34%至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約16,500,000美元。乾散貨市場依舊壓力甚劇，而波羅的海乾散貨運價指數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絕大多數時間都在1,000點左右。

盈利能力

本集團之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約22,300,000美元減少12%至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約19,700,000美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錄得毛損約3,200,000美元，而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則錄得毛利約2,700,000美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銀行及存款證利息收入、雜項收入及其他一次性收入。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錄得其他收入300,000美元，較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減少44%，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收取一次性保險理賠所致。

其他損益

其他損益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出售固定資產的損益及匯兌損益。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錄得其他收益約1,4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則錄得其他收益約80,000美元，此乃由於出售和利輪的收益所致。

行政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法律及專業費用較少，行政開支減少12%。

其他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錄得其他開支約800,000美元，而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則為200,000美元，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就已付按金錄得更多減值虧損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其船舶進行檢討，由於使用率下降並因此導致收益相應減少，本集團認為當中若干資產已出現減值。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錄得減值虧損約2,900,000美元，而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則並無錄得有關開支。該等船舶已按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釐定可收回金額。

財務成本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錄得財務成本約1,400,000美元，而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錄得財務成本1,300,000美元，主要由於銀行借貸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錄得所得稅開支10,000美元，而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錄得約3,000美元。

淨虧損

總體而言，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錄得淨虧損約9,700,000美元，而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錄得淨虧損約1,800,000美元，乃由於營業額降低、利用率下降以及本集團船舶的減值虧損所致。

其他全面收益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錄得其他全面收益約700,000美元，此乃由於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重估盈餘所致，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錄得其他全面開支約44,000美元。

(II) 財務回顧

借貸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的借貸比率(以本集團的總負債除以總股本計算)分別約為57.0%及66.3%。本集團借貸比率上升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取得新增銀行借貸10,000,000美元用作營運資金所致。

	於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193	2,205
借貸—一年內到期	4,024	5,646
借貸—一年後到期	32,156	30,340
遞延稅項負債	311	190
總負債	<u>38,684</u>	<u>38,381</u>
總權益	58,322	67,385
借貸比率	66.3%	57.0%

銀行借貸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有抵押銀行透支	-	2,475
有抵押其他貸款	36,180	33,511
	36,180	35,986
應償還借貸賬面值：		
一年內	4,024	5,646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4,024	3,171
兩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21,054	10,752
五年以上	7,078	16,417
	36,180	35,986

(III) 展望

最近數月，乾散貨市場持續不理想。與運費緊密相關的波羅的海乾散貨運價指數最近達到歷史最低值500點。大中華地區商品需求低，尤其是於中國新年期間，而船舶供應過量，導致乾散貨市場產生更大運費壓力。

本集團船隊的最新噸位約為335,000載重噸。由於營商環境欠佳，本集團正探索不同選擇，以降低成本(包括營運成本)。

鑒於以上所述，當前經濟形勢嚴峻及前景不明，將繼續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的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IV)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V) 補充資料

1.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三年：無)。

2. 重大訴訟及仲裁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牽涉任何訴訟或仲裁。

3.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準則，並討論及檢討內部控制及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4.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

本公司致力履行最佳企業管治，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及上市規則的其他條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然而，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不設指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條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本公司認為已採取充分措施以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水平。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上市發行人之每屆董事會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代表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成員。繼呂春建先生(「**呂先生**」)及陳文安先生(「**陳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五日辭任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規定之最低人數及所佔比例。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至少一名上市發行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合適之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繼呂先生及陳先生辭任後，朱文元先生(「**朱先生**」)為唯一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彼並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定義之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或經驗。

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上市發行人成立之審核委員會須包括至少三名成員(其中至少一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繼陳先生及呂先生辭任後，朱先生為審核委員會唯一成員，故審核委員會之成員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之最低人數。

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發行人之薪酬委員會成員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繼陳先生及呂先生辭任後，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先生及非執行董事許志堅先生(「許先生」)，故薪酬委員會之成員並無如上市規則第3.25條所規定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

根據守則條文第A.5.1條，發行人之提名委員會成員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繼陳先生及呂先生辭任後，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先生及非執行董事許先生，故提名委員會之成員並無如守則條文第A.5.1條所規定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委任嚴志美先生(「嚴先生」)及符名基先生(「符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填補空缺。嚴先生同時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之專業會計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繼嚴先生及符先生獲委任後，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A、3.10(2)、3.21及3.25條以及守則條文第A.5.1條之規定。

5.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及標準守則不時的修訂，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會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要求的準則。

6.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7.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23名(二零一三年：24名)僱員。員工薪酬安排經考慮市況及有關個人表現後釐定，並可不時予以檢討。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壽險，並根據合資格員工的表現及其對本集團的貢獻，授出酌情獎勵花紅。

8. 刊發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將刊發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新加坡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gx.com)及本公司網站(www.couragemarine.com)。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全部資料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上述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勇利航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志堅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總經理為吳超寰先生，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為許志堅先生，執行董事為吳建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蔡偉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文元先生、符名基先生及嚴志美先生。